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24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4日在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5号公司二层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名，亲自出席3名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林冠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。经全体监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重新审议全资子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利德曼向关联方租赁房屋，属于正常商业行为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租赁价格及物业服务定价依据合理，价格公允。该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的交易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利德曼本次关联交易事项。

关联监事欧阳钰清回避表决，非关联监事林冠宇、吴亚宁参与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重新审议全资子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。因此，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为上市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年3月4日